

新编股份制公司操作实务与法律适用丛书

上册

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与内部运作 法律实务

主 编：唐德华

人民法院出版社

新编股份制公司操作实务与法律适用丛书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与 内部运作法律实务

(上册)

主 编 唐德华

副主编 徐向阳 王 轶

人民法院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益民

技术编辑/尤宜仁

封面设计/潘岱予

新编股份制公司操作实务与法律适用丛书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与内部运作法律实务
主编/唐德华

出版发行/最高人民法院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东交民巷 27 号 (最高人民法院机关大院內)

电话/65134290 65299981 65136849 邮编/10074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王府井分理处

开户名称/人民法院出版社 帐号/046061-68

(通过本社邮购另加 15% 邮费)

经销/各地新华书店和其他书店 印刷/保定市大丰彩印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 印张/34.125 字数/854 千字

版本/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3000 丛书定价/109.00 元 本(上、下)书定价/52.00 元

书号/ISBN 7-80066-698-6/D·77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新编股份制公司操作实务与法律适用丛书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唐德华

副主编 徐向阳 王 轶

编 委 (排名不分先后)

徐向阳	王 轶	王莉萍	马 强	赵旗田
张 燕	孙同鹏	谢玉童	牛飞亮	周天林
王 成	王宪森	阮晓峰	汪 泽	安新宇
顾 宇	关淑芳			
马 强	张 燕	王 轶	王 成	王莉萍
顾 宇	安新宇	汪 泽	阮晓峰	王宪森
周天林	牛飞亮	谢玉童	孙同鹏	赵旗田
关淑芳	蔡 巍	马 健	王延发	于慧荣
王 飞	李淑阁	王世华	王 充	王有志
陈 飞	汪国献	宋春波	刘英旭	仵 阳
刁理珂	关志刚	张幸福	王 松	王 浩
刘 青	王光普	肖 鹏	杨晓宇	刘 洁
李 彤				

撰稿人

前 言

建立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程中，作为市场主体的各种所有制企业的改革、完善和进一步规范，尤其是国有企业的改革是非常关键的环节。国有企业改革的重要途径就是股份制公司化，即将符合一定条件的国有企业改造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意在变革投资体制，实现融资的社会化和多元化，以改变国有企业产权结构，引导消费资金转化为生产资金，克服资金短缺问题，并培育人们的投资意识，树立新型理财观念；公司化则在规范企业的内部管理及其市场行为，在保护投资者利益的同时，兼顾交易安全，从根本上增强企业的活力和效率。对于非国有制企业而言，股份制及公司化也是其建立、改革和发展的最重要取向。

股份制与公司化携手而来，在今日中国风光日盛。但追其根源，本属西土，舶来中国为时未久。这就难免使许多人在对其推崇有加的同时，又知之甚少。这种状况构成了对股份制和公司化在中国发挥其应有功效的潜在威胁。就目前实际情况来看，这一担心，决非杞人忧天。同时，股份制改造已经推进了相当一段时期，有许多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及实例需要回顾总结。故而一群有心报国的专家、学者、莘莘学子走到了一起，力图从理论阐释和实务操作以及法律适用等多重角度，对股份制公司的相关问题进行相对深入广泛的探讨和总结，以求为国有企业的改革和非国有企业的产权结构变革等提供借鉴和指导。本丛书的撰稿人，有大学教师、法官、检察官、宏观经济管理干部和公司经理，也

有尚在苦读的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其中的大部分作者，写作本书之前，或在有关部门从事股份制改造的实际操作和指导，或是参加过相关主题的研究和著述，都具备良好的专业素养和较强写作能力。

既注重理论的解说，又注重实际的运作和法律实务，理论与实践紧密联系，相辅相成，是本丛书最大的特点。除此以外，丛书尚有两大特点，一曰全，一曰新。言其全，一是因为本丛书共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与内部运作法律实务》（上、下）、《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运作法律实务》及《其他公司组织形式与股份合作企业法律实务》共三本四册，其中既有对股份制公司的静态分析，即对其内部运作的分析，又有对股份制公司的动态分析，即对其市场运作的分析，另外对其他公司组织形式及股份合作企业亦作了总结和介绍；二是由于本丛书既有对中国面临的现实问题的详尽论述，又有对市场经济发达国家先进知识和经验的客观介绍。言其新，则是因为丛书注意总结股份制改革以来的实例及经验，并搜集和引用最新的立法文件和相关资料，以增强本书的时效性和对实际运作的指导意义。正是前述几个特点使丛书既着眼于现实，又不拘泥于现实，既立足于中国，又不拘泥于中国，从而得以面向领域广泛、层次众多的读者群。当然，由于我们能力眼界所限，其中的错误、疏漏在所难免，尚祈读者诸君不吝指正。

作 者

一九九八年九月一日

丛书总目录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与内部运作法律实务

(上册)

第一章	公司与公司法概述	(1)
第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56)
第三章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条件	(142)
第四章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实施	(215)
第五章	股份制改组国有股权管理	(281)
第六章	国有控股公司	(322)
第七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338)

(下册)

第八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617)
第九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变动	(868)
第十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破产、解散及其清算	(926)

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运作法律实务

第一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和公司债	(1)
-----	---------------------	-------

第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交易法律制度	(131)
第三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购与兼并	(261)
第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税收法律制度	(501)
第五章	妨害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秩序的犯罪	(683)

其他公司组织形式与股份合作企业法律实务

第一章	无限责任公司及两合公司	(1)
第二章	有限责任公司	(33)
第三章	国有独资公司	(108)
第四章	股份合作企业	(116)
丛书附录	相关法律法规	(253)
丛书参考文献		(419)
丛书后记		(428)

目 录

(上 册)

第一章 公司与公司法概述	(1)
第一节 公司制度导论	(1)
一、公司的概念	(1)
二、公司的法律特征	(6)
第二节 公司的沿革	(12)
一、西方国家公司的产生和发展	(12)
二、我国公司的产生与发展	(16)
第三节 公司的能力	(19)
一、公司能力概述	(19)
二、公司的权利能力	(20)
三、公司的行为能力	(28)
四、公司的责任能力	(30)
第四节 公司的种类	(32)
一、各国公司法上对公司的分类	(32)
二、其他的公司分类	(38)
第五节 公司的作用	(42)
一、公司是资本聚集的最有效形式	(43)
二、公司化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途径	(44)
三、公司制度有利于宏观经济的良性运转	(46)
第六节 公司法导论	(47)

一、公司法的概念	(47)
二、公司法的特征	(48)
第七节 公司立法的不同模式	(50)
一、公司法是民法典的组成部分	(51)
二、公司法是商法典的组成部分	(51)
三、公司法是单行法	(52)
第八节 我国的公司立法	(53)
第二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56)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方式	(56)
一、发起设立方式	(57)
二、募集设立方式	(60)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程序	(67)
一、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原则	(67)
二、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程序	(71)
三、招股说明书	(85)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90)
一、概述	(90)
二、发起人的资格	(92)
三、发起人的权利、义务 (责任)	(96)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00)
一、概述	(100)
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基本内容	(106)
第五节 公司在登记前须获行业主管部门批准 的情况	(115)
第六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	(122)
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概述	(122)
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的管辖	(124)

三、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的事项	(125)
四、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的程序	(127)
五、股份有限公司名称的预先核准	(128)
六、申请设立登记时应提交的文件	(129)
七、分公司的设立登记	(130)
八、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的设立登记	(131)
九、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中的法律责任	(132)
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的效力	(133)
第七节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133)
一、概述	(134)
二、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方式和条件	(134)
三、设立程序	(135)
四、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特殊规定	(137)
五、外商投资企业改组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的条件和程序	(137)
六、国有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改组为外商投资 股份有限公司的条件和程序	(138)
七、股份有限公司改组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的条件和程序	(139)
第三章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条件	(142)
第一节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目的	(142)
一、股份制改组概述	(142)
二、股份制改组的目的	(148)
第二节 国有企业改革的思路及股份制改组中企业 组织形式的选择	(156)
一、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经济的定位	(156)
二、国有企业改革的总体思路	(158)

三、股份制改组中企业组织形式的选择	(160)
四、西方市场经济发达国家的国有企业改革及对 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启示	(166)
第三节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原则和条件	(179)
一、企业股份制改组的原则	(179)
二、企业股份制改组的条件	(187)
第四节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程序	(193)
一、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般程序	(194)
二、改组为境内上市公司的一般程序	(195)
三、改组为境外上市公司的一般程序	(196)
第五节 国有企业股份制改组程序中应当注意的 几个问题	(197)
一、提出股份制试点申请与批准	(197)
二、选聘中介机构与开好第一次协调会	(203)
三、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205)
第六节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方案	(211)
一、资产改组的设想	(211)
二、股票发行的设想	(213)
三、需要请示政府明确的问题	(213)
第四章 企业股份制改组的实施	(215)
第一节 发起人协议	(215)
第二节 股份制改组中的国有资产评估	(220)
一、概述	(220)
二、资产评估的企业和范围	(227)
三、国有企业改组为股份制企业时的资产评估	(229)
四、资产评估机构和人员资格确认及评估原则	(231)
五、与资产评估有关的法律责任	(240)

(六、资产评估的收费方法	(243)
第三节 股份制改组资产评估程序和资产评估办法	(244)
一、股份制改组资产评估程序	(244)
二、股份制企业改组资产评估方法	(258)
第四节 国有企业股份制改组中土地的处置	(275)
一、国有企业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土地使用 权的评估	(276)
二、土地使用权的处置	(276)
三、土地使用权评估方法	(278)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折价入股应明确的问题	(278)
第五章 股份制改组国有股权管理	(281)
第一节 概述	(281)
一、公司国有股权概念	(281)
二、国有股权管理的基本原则	(284)
三、国有股权的管理机关和审批权限	(284)
第二节 股份制公司改组时国有股权管理的内容	(285)
一、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的国有股权管理及程序	(285)
二、股份公司设立后的国有股权管理	(289)
第三节 国有股权的设置、国有股权的界定及国有 股权的结构	(290)
一、国有股权的设置	(290)
二、股份公司设立时国有股权的界定	(293)
三、国有股股权结构	(296)
第四节 国有企业股份制改组时净资产的折股和 发行价格的确定	(296)
第五节 国有企业改组为股份公司国有股权的行使	(299)
一、国有股股东及国有股股东行使股权的行为	(299)

二、国有股股东的权利	(300)
三、国有股股东权利的行使	(301)
四、国有股股东的义务	(309)
五、国有股股东的责任	(310)
第六节 国有股股权收入、增购、转让及转让收入的管理	(311)
一、国有股权的转让、增购	(311)
二、国有股权转让价格的确定	(315)
第七节 国有股权管理中应注意的问题	(317)
一、上市公司送配股时如何维护国家股权益	(317)
二、股份公司分红及送配股时如何维护国有股权益	(319)
三、如何缴纳国有股股利及国家股股权转让收入	(320)
第六章 国有控股公司	(322)
第一节 概述	(322)
一、国有控股公司的概念和特征	(322)
二、国外国有控股公司的发展状况及经验教训	(324)
第二节 我国的国有控股公司	(331)
一、我国建立国有控股公司的必要性	(331)
二、国有控股公司内部的母子公司关系	(332)
三、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335)
第七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338)
第一节 权力分立与制衡	(339)
一、古典企业治理结构的特征	(339)
二、现代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结构的特征	(342)
三、我国国有企业治理结构的基本特征	(353)
第二节 股份与股权	(368)

一、股份	(368)
二、股权	(403)
第三节 股东大会	(424)
一、股东大会的概念	(424)
二、股东大会的地位	(424)
三、股东大会的种类	(429)
四、股东大会的职权	(432)
五、股东大会的召集	(434)
六、股东大会的开会	(435)
七、股东大会的决议	(439)
八、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	(441)
九、资本多数决的滥用及其法律对策	(445)
十、增强股东大会的活力与股东权的保护	(457)
十一、股东大会与职工代表大会的关系	(497)
第四节 董事会	(500)
一、董事会的概念	(500)
二、董事的法律地位	(501)
三、董事的选任资格	(511)
四、董事会的产生	(514)
五、董事会会议	(524)
六、董事会的权力界区	(528)
七、董事会中心主义与董事会受到的制衡	(531)
八、董事的义务和责任	(535)
九、董事会与党委的关系	(574)
第四节 监事会	(576)
一、经营监督机关的设置模式	(576)
二、我国的立法取向	(586)

三、监事会成员的任免机制	(589)
四、监事会成员的人数	(593)
五、监事会成员的组成设计	(594)
六、监事会主席、议事方式及表决程序	(597)
七、监事会的权力界区	(599)
八、监事的义务和责任	(607)
第五节 经理	(611)
一、经理的概念和职权	(611)
二、经理的资格与责任	(613)

第一章 公司与公司法概述

第一节 公司制度导论

一、公司的概念：

公司，是当代社会最常见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就其字面含义而言，可以把公司界定为由众多的人经营某项共同的事业所组成的集合体。但应指出的是，公司是依照公司法设立的，对它的准确界定，最终应从现行的公司法中去找寻。

各国公司法对公司概念的表达方式不同。大陆法系国家的公司法一般对公司不设完整的、专门的定义性规范，有关公司概念的界定多散见于有关的法条之中。公布于1965年9月6日，并于1993年7月22日进行最新修改的《德国股份公司法》第1条（股份公司的性质）规定：“（1）股份公司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债权人仅以公司的财产对公司的债务负责。（2）股份公司具有一份划分成股份的基本资本。”其第3条（股份公司作为商业公司）规定：“股份公司被视为是商业公司，即使企业本身不经商。”《法国民法典》第1832条（1985年7月11日第85—697号法律）规定：“公司由两人或数人通过契约约定将其财产或技艺集于一共同的企业，以分享由此产生的利润和自经营所得的利益而设立。公